

草根摄影人

□季永健

在智能手机普及的今天,拍摄照片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情。然而,在我小时候,也就是20世纪60、70年代,谁家中有只“120”“135”胶片相机,可是一件奢侈的事情,让人羡慕不已。

1981年6月我高中毕业时,为了能让同学们能够留住这一难忘的日子,我请叔叔帮我借了一只“120”相机。许多同学至今依然保留着我照的照片,我也为此感到快乐。

在不知不觉中喜爱上了摄影,也就经常摆弄相机,经常给报社投稿。只要被录用见报,那种快乐之情比中奖还要开心。

2006年1月,我拍摄的一张名为《团圆》的新闻照片刊登在《南通日报》头版,后来在南通市“五一新闻奖”评选中获得三等奖。2010年8月,我拍摄了一张《志愿服务见证爱心》的照片,表现志愿者热情服务无偿献血者,不仅在《南通日报》头版刊登,还获得由南通日报社、南通摄影家协会联合举办的“镜头里的文明”主题摄影大赛一等奖,这更给我鼓励,让我更加喜爱摄影。从此,我经常走街串巷,拍摄街道、社区和企业活动的照片,陆续刊登在多家媒体上。

从2005年3月以来,我拍摄了3万多张新闻图片,见证了观音山镇到观音山街道、再到观音山新城的发展变化。目前,随着公司的搬迁,我又拿起相机,穿梭于通州区兴仁镇19个村居,见证了新农村建设美丽瞬间。

2010年10月,一位相识几十年的老同事乔迁新居并办了晚宴庆贺,我拍摄了全程照片。第二天,我用了整整一天的时间,做了一本晚宴主题相册。当我送到好友家,他们全家高兴得合不上嘴,连说到“没想到”“太好了”。好友对我说:“这是家庭档案不可多得的资料,也是你送给我一份最珍贵的礼物。”

好友的鼓励,让我感觉这件事情是非常有意义的。10年来,参加亲朋好友的各种聚餐宴会时,我都会带上相机,四处捕捉生动的画面,顾不上吃饭,为的是给大家留下最美一瞬间。同样,我也将制作相册用于日常工作中,制作了多本公司主题工作资料相册,受到各方充分肯定和好评。

这些相册与精美的婚纱相册相比,只能属于“草根”级别。然而,这样一本简单又能反映真实情况的“草根”纪念册来自我的精心构思,更来自我内心的热情。

拍摄照片,给亲朋好友们带来喜悦,给大家带来一份珍贵的心意,更给自己的生活带来充实和快乐。

人工智障

□古灵精

买了个行车记录仪,看着还可以,万万没有想到它会自己“瞎说话”!

有一次大领导喝醉了,我开自己的车送他回家,酒劲上头后领导开始跟我谈天说地,从国家大事到女同事,总之就是无话不谈吧。遇到这么平易近人的领导真的好开心,也许我马上就可以升职加薪了呢!

领导到家了,我踩停了之后,正准备再寒暄几句,记录仪突然“说话”了!它竟然“说话”了!

“录音已结束。”它不带任何感情地说道。

领导的酒好像突然就醒了,带着复杂的表情下车就走了……



轮回

□蓝天白云

打扫卫生,不得不又翻出角落里的两把吉他,看着吉他包上厚厚的灰都闹心。

吉他是给孩子买的。为啥买两把呢?因为我傻呗。

当初,娃娃班里很多同学都学起了乐器。我一听说就急眼了:“人家都学乐器了,我娃娃啥都不会,将来可咋整呢?不行,再穷不能穷教育!咱们也得学一个。”

我四处打听了一圈儿,最后决定让孩子学吉他,为啥呢?因为便宜啊,小孩子初学阶段的吉他五百块钱就可以买到,授课费也不贵,比钢琴便宜多了!

老师让我买了一把适合小孩初学阶段的吉他,五百块钱,又买了五十节课。那时候是暑假,所以我们天天去学。娃娃手指头都磨破了,我连哄带劝让他坚持。

结果开学没多久,这个琴行倒闭了。

我又找了一家琴行,老师说我上次买的吉他不好,长期用下去会损伤小孩的手,造成不可逆转的伤害,让我再买一把吉他,也不贵,给我五折,一千二就可以带回家。于是又买一把吉他和五十节课,还加上乐谱架、吉他架、吉他背带、教材、节拍器、变调夹、拨片等等,各种老师让买的配件都预备全了。

可是孩子告诉我,他不想学了。

什么?不行!我钱都花了,必须学!

强扭的瓜果然不甜,有时候一不小心羊角脆还会扭成苦瓜。他痛苦,特别痛苦!

每次他练吉他,我还得拿着“家法”——就是大家都熟悉的鸡毛掸子——伺立其后,时刻准备着给他一下子。

每天我们娘俩都为了练吉他闹得鸡飞狗跳、家宅不宁。

我妈说她血压升高了,我爸说他心脏难受了,我家那口子也不站在我这边,

说我造成孩子心理阴影。看着这一群不会帮忙只会扯后腿的猪队友,我心特别累。

有一天我记得他在弹“长亭外,古道边”,我虽然不懂音乐,但也能听出来他弹错了,就让他从头再来。结果他说不弹,再让弹就把吉他摔了!什么,看来不打不行了!结果我还没打几下呢,我的三位猪队友就冲出来骂我。小崽子见帮手来了,马上躺倒在地,说把他胳膊打断了。

孩子躺地上哭得哇哇的,猪队友们在旁边疯狂谴责我,我觉得心力交瘁。算了吧,何苦呢,爱咋咋地吧。

从那之后,只要我不强迫,他就不练习。那天我扒拉着指头算算,已经落下太多,这门课算是荒废了。我正悲从中来,突然发现我爹在一旁边偷偷笑得很开心!

震惊!亲生女儿发愁时,老父亲在一旁幸灾乐祸为哪般?速看!

我爹见我发现他偷笑了,索性哈哈大

笑,笑得眼泪也淌了出来。一边笑他还一边说:“报应啊!报应!你也有今天啊!”

“我咋了我?”

我爹不理我,径自去找了一方砚台出来,问我:“还记得这砚台吗?”我瞅了瞅,没觉得这砚台有啥特别的,“这不是你常用的砚台么?怎么了?”

我爹笑眯眯地说:“你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,跟我说想学书法,我就给你买了笔墨纸砚,结果你练了一个礼拜,就再也不碰毛笔!好说歹说都不行,给奖励也不干!说好了写十张大字就给一毛钱,结果你拿了钱就翻脸,说胳膊疼,不能写字!”我爹瞪了我一眼,继续说:“你撂挑子不干了,可我不能浪费东西啊,笔墨纸砚都是钱买的,我就开始练字……”

“这么说的话,爸你练习书法还多亏了我呢!是吧是吧?”我厚着脸皮逗我爹。

其实我知道,我爹年轻的时候,因为时代的原因,不能好好上学,也没有条件练习书法。我爹那时候捡了人家写大字报用剩下的破毛笔,蘸着水,偷偷摸摸在家里写大字,就很幸福了。后来环境变好了,可是他已经参加工作并结婚生子,繁忙的工作和琐碎的家务,消磨了一个青年对书法的向往与热爱……时光流转,年复一年,青年变成了中年,上有老、下有小的日子让他忘了自己的梦想,只有眼前平淡的日复一日。

突然有一天,他的小女儿说想写大字!他大喜过望,觉得这就是艺术细胞的显性遗传啊!他买了文房四宝,还有镇纸、毡子、字帖、笔洗、笔挂、笔架、笔筒……等他把家伙事都配齐了之后,他的小女儿翻脸了,说啥都不练了!再练就摔毛笔。他只能捡起毛笔自己练。

而且我立下雄心壮志说要练习书法我爹,还不止一次。我结婚前曾经也信誓旦旦跟我爹说要练习书法,我爹又信以为真了,他觉得我这么老大个人,应该不会再像小时候一样三分钟热度,应该能坚持下去了!于是,他又给我买了文房四宝以及配件。

结果半个月后,我告诉我爹,我可能累坏胳膊了,手都抬不起来了。

我爹默默拿走了文房四宝,其中就有那方砚台。也不能怪我记不住那方砚台啊,我跟它总共也就半个月的缘分,我哪能记住它呢。

多年前,我心血来潮写大字带给我爸空欢喜;三十多年后,我孩子学吉他半途而废,糟蹋我一堆钱和心血。不是不报,时候未到。时隔三十多年,我终于体会到了父亲当年的无奈与失望。

只想拉住她的手

□蔡雨栖

那年他18岁,上高三,正是复习最艰苦的时候,偏偏也是青春期达到顶峰之时,他喜欢上了班上那个女生。她不是最漂亮,但他眼中她的双眼就像两汪清泉,永远清澈透明,他被深深地掩埋在那安静温暖的眼神里,偶尔被看一眼便如沐春风、满心喜悦。

20世纪90年代的高考如同千军万马过独木桥,一个真正高考改变命运的时代,这样一个特殊的时期,没有谁敢纵自己。但爱情的种子一旦种下便会不断生长,并不会因为高考而有所退却。一边埋头苦读,一边要用毅力抵御着,稍不留神她就晃入头脑,他的心思无人知晓。每天,教室里只要她在,他内心就无比满足,躁动的心顷刻间平静下来,有她在的时候总是那样快乐、幸福。

但在当年,男生和女生连话都几乎不说,更何况是表达爱慕之情,他希望在榜上有名的那一刻有勇气向她表白。他只是挤在人群中为她拿饭盒,然后放到她手上。他也会在周日跑遍整个小镇为她寻一册复习资料,然后放到她的桌上头也不回地走开。他这样默默地做,她也默默地接受,彼此心照不宣。

高考的日子越来越近。大家都埋头奋战在题海中,其中也包括他们俩。这天下晚自习的铃敲响后她没有立刻离开,他等着她。教室里同学们陆续续走了。发现她被题目难住,他坐立不安,想去帮她,可每一次站起身就怦怦乱跳,脑子一片空白,两排的相隔他最终没敢走过去。煎熬了漫长的数分钟,灯突然熄了,他如释重负。最后的几个同学开始收拾书本,可是她却丢了东西。熄了灯的教室什么都看不见,在其他同学的催促下,她最终放弃寻找。夜幕下他匆匆跑回宿舍,再拿着蜡烛回到教室,正当他点着蜡烛弯腰寻找的时候,突然感觉有人在向他靠近,慌忙站起来,烛光下她的脸忽明忽暗,看不出表情。他紧张得不知所措,傻傻地看着她接过手中蜡烛,再从地上捡起了一支钢笔。他就这么看着她把钢笔放入口袋,又看见她停顿了一下,手重新伸出时,钢笔放到了他的手里,抿嘴一笑转身走了。这一刻全身的血液突然一下子全部涌向头部,他激动的心狂乱飞舞,干涩的嗓子被封住了一样发不出任何声音,想追上去拉住她的手,脚步却无法迈开,只能看着她的背影在昏暗的烛光下渐渐远去……

就这样,他的爱情因为这支钢笔,毫无征兆就开了花,又在一夜之间傲然怒放,接下来的日子生机勃勃,激情万丈。他成绩很好,但她的成绩一般,那段时间,他把自己的很多精力用在辅导她的功课上。终于到了发榜日,一大早,他便骑上自行车,来到学校门口,挤进人群。终于她的名字赫然映入眼帘,他心中的石头落下一半,然而,他找了三遍后,自己的名字依然没有出现。回家后他便把自己关了起来。他心里很清楚,真正让他痛苦的不是落榜,而是今生与她就此结束了。

女孩考上了大学去了上海,他后来经过努力成了小镇的一名中学老师。他遵守着心中的承诺,始终没向她表白,也从此再未见过她。然而,这朵未结果的爱情之花一开就是三十年,无论脚步如何移动,时空如何变化,都一直被小心守护,如同那支钢笔一直珍藏至今。

他说,当年对她的爱情就是想拉下她的手。